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48号）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108,10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9.60元。截至2015年6月2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9,999,996.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92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6,079,996.80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00850059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4,057,84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4,999,988.63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19,450,0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549,988.6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4日全部到账，业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6]G1502495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68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含4亿元）。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铁汉01”，债券代码“112313”。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于2016年1月14日结束，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5.3%，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00,000.00元，实际收到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6,4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15日前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6]G15024950079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68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已于2016年1月14日发行完毕。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铁汉02”，债券代码“112437”。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工作于2016年8月31日结束，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49%，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440,000.00元，实际收到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5,56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31日前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6]G16006870161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0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1,1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共计 1,1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2,738,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87,262,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到位，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0180352 号”《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验证报告》。

6、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00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70 万股优先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的优先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9,35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935,000,000.00 元，由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发行相关的保荐和承销费用人民币 10,100,000.00 元后，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24,900,000.00 元缴存于公司银行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位，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9000410647 号”《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储存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金额合计 993,000,886.70 元，各次募集资金储存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金额情况及其管理情况如下：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卓越城支行	11014772673888	活期存款	268,779,996.80	25,592.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园博园支行	44201009400052534276	活期存款	100,000,00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沙河支行	8110301013400002815	活期存款	400,000,000.00	954,365.2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694344656	活期存款	25,000,000.00	73,418.8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694343692	活期存款	175,000,000.00	1,307,638.47
合 计			968,779,996.80	2,361,015.19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2、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696870479	活期存款	330,000,000.00	6,493,809.8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卓越城支行	11015042738381	活期存款	149,999,988.63	256,910.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支行	749766806820	活期存款	169,000,000.00	43.5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8110301013700059001	活期存款	178,000,000.00	2,719.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	44050172865100000232	活期存款	-	24,147,907.58
合 计			826,999,988.63	30,901,390.28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卓越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3、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净额已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协议》,并开立了账号为 73060122000083009 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净额已使用完毕。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协议》，并开立了账号为 698240800 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5、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607779089	活期存款	430,000,000.00	31,773,656.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44250100009400000504	活期存款	250,000,000.00	804,249.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337170100100292136	活期存款	260,000,000.00	178,020.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9100078801600000201	活期存款	150,000,000.00	2,081,277.1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00267803612033	活期存款	-	1,277.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五华支行	726369848901	活期存款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39752001040034496	活期存款	-	-
合计			1,090,000,000.00	34,838,481.23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且与子公司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子公司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子公司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五华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6、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522510	活期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41033100040043845	活期存款	424,900,000.00	424,900,000.0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810000026001000002	活期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682008778	活期存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9550880007228200359	活期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924,900,000.00	924,900,000.00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93,000,886.70 元，其中 993,000,886.70 元存放于公司银行账户，5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详见“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之 5 所述”。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募集资金净额	未使用金额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66,079,996.80	2,361,015.19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825,549,988.63	30,901,390.28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	396,400,000.00	-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	395,560,000.00	-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87,262,000.00	534,838,481.23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	924,900,000.00	924,900,000.00
合 计	4,595,751,985.43	1,493,000,886.7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详见本报告附表 1-1。

2、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用于“支付交易现金对价”、“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3、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其中 2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 19,640.00 万元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其中 1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 29,556.00 万元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5、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海口市滨江西带状公园二期（江滩部分）PPP 项目”、“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 PPP 项目”、“宁海县城市基础设施 PPP 项目”、“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 PPP 项目”。详见本报告附表 1-3。

6、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 924,900,000.00 元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仍未使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4、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5、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6、2019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7 日，尚未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未使用金额较少，已无法满足公司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闲置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6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

截止2017年6月23日，公司已将该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公告了《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7年7月6日公告了《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将剩余1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不存在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不存在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2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将该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8年6月21日将2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年6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2019年6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2019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该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已结算审定。鉴于该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6.4.8”第二款规定的下列情形，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单个项目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款程序（指“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自该项目投资完成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利息 24.7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

2、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由于实际发行费用支出比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议案预计的发行费用节约了 155.00 万元，因此公司将节约资金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合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15,155.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和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均已完工，配套募集资金中支付交

易现金对价部分已支付完成。鉴于本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6.4.8”第二款规定的下列情形，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单个项目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款程序（指“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因此公司决定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 261.6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

3、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9,640.00 万元。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9,556.00 万元。

5、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6、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不存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529,891,369.5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841,079,996.80	489,225,357.05
2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	100,000,000.00	38,135,545.65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00,000.00	2,530,466.80
合计		966,079,996.80	529,891,369.50

2、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4,305,354.25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169,000,000.00	20,000,000.00
2	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	125,000,000.00	4,305,354.25
合计		294,000,000.00	24,305,354.25

3、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5、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2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海口市滨江西带状公园二期（江滩部分）PPP 项目	427,262,000.00	0.00
2	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 PPP 项目	250,000,000.00	214,722,300.00
3	宁海县城市基础设施 PPP 项目	260,000,000.00	160,000,000.00
4	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 PPP 项目	150,000,000.00	145,205,388.44
合计		1,087,262,000.00	519,927,688.44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述使用募集资金519,927,688.44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019 年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1,000,000,000.00	619,601,857.07	619,601,857.07
2	补充流动资金	870,000,000.00	305,298,142.93	-
	合 计	1,870,000,000.00	924,900,000.00	619,601,857.07

2020年1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述使用募集资金 619,601,857.07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 号）核准，公司向李大海、陈子舟、史自锋等发行 39,348,080.00 股股份并支付人民币现金 16,900.00 万元用于购买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为“星河园林”）100% 股权。该购买股权对价中的 16,900.00 万元现金来源于此次配套募集资金。

（一）、购买股权过户情况

2016 年 2 月 5 日，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原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二）、公司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账面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额	168,742.97	174,223.18	127,066.43	86,478.07	59,422.46
负债总额	91,282.83	104,252.22	70,047.22	51,371.37	42,087.39
所有者权益	77,460.14	69,970.96	57,019.21	35,106.70	17,335.07

（三）、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公司取得星河园林 100% 股权前后，星河园林均从事园林景观工程设计以及建设和苗木种植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情况良好，合并前 2015 年度星河园林营业收入 60,552.10 万元，净利润 6,777.05 万元，合并后 2016 年度星河园林营业收入 71,981.00 万元，净利润 10,654.26 万元，2017 年度星

河园林营业收入 98,099.11 万元，净利润 12,131.25 万元，2018 年度星河园林营业收入 98,087.95 万元，净利润 7,951.75 万元，2019 年度星河园林营业收入 66,654.82 万元，净利润 7,489.18 万元。

（四）、承诺利润的实现情况

星河园林全体前股东李大海、陈子舟、史自锋等承诺星河园林 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去公司向星河园林提供资金所产生的资金占用费加上股权激励费用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500 万元、8,450 万元、10,985 万元。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6]G16006870093 号”《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2015 年度星河园林实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起点，减去铁汉生态向星河园林提供资金所产生的资金占用费加上股权激励费用）6,777.05 万元，2015 年度实际盈利数大于承诺盈利数 6,500.00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104.26%。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7]G17000180161 号”《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2016 年度星河园林实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起点，减去铁汉生态向星河园林提供资金所产生的资金占用费加上股权激励费用）10,021.53 万元，其中因超额完成业绩承诺而计提的星河园林核心团队及骨干员工业绩奖励的净利润影响额为 632.73 万元。因此，2016 年度星河园林承诺实现净利润为 2016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21.53 万元加上业绩奖励的净利润影响额 632.73 万元，合计 10,654.26 万元，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大于承诺盈利数 8,450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126.09%。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8]G18004370113 号”《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星河园林 2017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838.96 万元，其中因超额完

成业绩承诺而计提的星河园林核心团队及骨干员工业绩奖励的净利润影响额为 292.29 万元。因此，2017 年度星河园林承诺实现净利润为 2017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38.96 万元加上业绩奖励的净利润影响额 292.29 万元，合计 12,131.25 万元，2017 年度实际盈利数大于承诺盈利数 10,985.00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110.43%。

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1”、“附表 2-2”、“附表 2-3”相关内容。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项目建安利润=该项目该年度投入金额÷（1-该项目实际毛利率）×该项目实际毛利率，即项目实现效益等于该项目该年度实现的工程毛利；

项目融资收益=该项目融资金额×该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即固定回报率+年化利率）

附表 1-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2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3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4 2019 年发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 2-3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九日

附表 1-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96,608.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709.98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709.98 万元。其中：2016 年度：11,760.13 万元,2017 年度:461.64 万元,2018 年度; 1,225.22 万元,2019 年度 352.35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0.00	2,500.00	2,601.98	2,500.00	2,500.00	2,601.98	101.9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84,108.00	84,108.00	84,108.00	84,108.00	84,108.00	84,108.00	-	不适用
3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96,608.00	96,608.00	96,709.98	96,608.00	96,608.00	96,709.98	101.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29,891,369.50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5]G15000850060 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 的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已结算审定。鉴于该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6.4.8”第二款规定的下列情形，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单个项目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款程序（指“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自该项目投资完成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利息 247,545.17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

附表 1-2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82,555.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356.69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356.69 万元。其中：2016 年度：37,475.91 万元，2017 年度：26,221.38 万元，2018 年度：14,274.00 万元，2019 年度 2,385.40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16,900.00	16,900.00	16,900.00	16,900.00	16,900.00	16,900.00	-	不适用
2	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	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	33,000.00	33,000.00	30,837.23	33,000.00	33,000.00	30,837.23	2,162.77	注 1
3	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5,000.00	5,000.00	4,964.46	5,000.00	5,000.00	4,964.46	35.54	2018 年 1 月
4	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	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	2017 年 7 月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15,155.00	15,155.00	15,155.00	15,155.00	15,155.00	15,155.00	-	不适用
合 计			82,555.00	82,555.00	80,356.69	82,555.00	82,555.00	80,356.69	2,198.3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4,305,354.25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6]G16006870059 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 的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和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均已完工，配套募集资金中支付交易现金对价部分已支付完成。鉴于本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6.4.8”第二款规定的下列情形，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单个项目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款程序（指“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因此公司决定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 261.6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

注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处于施工阶段。

附表 1-3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108,726.2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49.38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49.38 万元 其中：2017 年度：51,992.77 万元，2018 年度：3,240.62 万元。2019 年度 215.99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海口市滨江西 带状公园二期 （江滩部分） PPP 项目	海口市滨江西 带状公园二期 （江滩部分） PPP 项目	42,726.20	42,726.20	-	42,726.20	42,726.20	-	42,726.20	尚未实施
2	临湘市长安文 化创意园 PPP 项目	临湘市长安文 化创意园 PPP 项目	25,000.00	25,000.00	24,928.84	25,000.00	25,000.00	24,928.84	71.1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宁海县城市基 础设施 PPP 项 目	宁海县城市基 础设施 PPP 项 目	26,000.00	26,000.00	16,000.00	26,000.00	26,000.00	16,000.00	1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五华县生态技 工教育创业园 PPP 项目	五华县生态技 工教育创业园 PPP 项目	15,000.00	15,000.00	14,520.54	15,000.00	15,000.00	14,520.54	479.4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08,726.20	108,726.20	55,449.38	108,726.20	108,726.20	55,449.38	53,276.8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2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19,927,688.44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7]G17000180363 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5 的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1-4

2019 年发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92,490.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万元。其中：2019 年度 0.00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100,000.00	61,960.19	-	100,000.00	61,960.19	-	61,960.19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7,000.00	30,529.81	-	87,000.00	30,529.81	-	30,529.81	不适用
合 计			187,000.00	92,490.00	-	187,000.00	92,490.00	-	92,49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名 称	开工时间	预计实现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的实际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截止日累计实现 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信息化建设项目	-	-	-	-		-	不适用
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	-	-	-		-	不适用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	2014 年 5 月	5,015.00	-	-	451.96	8,515.54	是
合 计：		5,015.00	-	-	451.96	8,515.54	

附表 2-2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名 称	开工时间	预计实现 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的实际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截止日累 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 收益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	-	-	-		-	不适用
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	2016 年 4 月	14,865.59	8,607.12	4,696.30	-	13,888.80	未完工
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2015 年 7 月	2,767.06	965.27	666.36	8.14	2,217.91	注 1
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	2015 年 7 月	6,546.60	4,546.82	578.61	-	6,730.77	是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		-		-	不适用
合 计：		24,179.25	14,119.21	5,941.27	8.14	22,837.48	

注 1、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建设完工后处于项目运营期；

附表 2-3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名 称	开工时间	预计实现 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的实际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截止日累计 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 益
海口市滨江西带状公园二期(江滩部分)PPP 项目	-	-	-	-	-	-	不适用
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 PPP 项目	2017 年 11 月	5,814.74	4,994.22	753.74	-	5,747.96	未完工
宁海县城市基础设施 PPP 项目	2017 年 5 月	3,213.48	1,977.53	-	-	1,977.53	未完工
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 PPP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45.45	1,980.07	-	7.59	1,987.66	未完工
合 计：		11,073.67	8,951.82	753.74	7.59	9,713.15	